國立歷史博物館藝術獎學金

獎助辦法

一、宗旨

國立歷史博物館(以下稱本館)接受臺灣前輩藝術家(依姓氏筆畫排列)林玉山先生、郭雪湖先生、陳進女士、傅狷夫先生、劉延濤先生捐款,做為鼓勵從事美術工作後進之獎助,為感念前輩藝術家對臺灣美術人才培育之用心與關懷,本館特設置本獎學金辦法,並獎助、培育臺灣美術發展之優良人才。

二、申請對象

凡具備中華民國國籍之18歲以上國民,其未經公開發表之論文或創作作品均可申請。

三、獎助主題與類型

- (一) 臺展三少年藝術獎
 - 1. 林玉山獎:臺灣美術史或美術教育之相關研究論文。
 - 2. 郭雪湖獎:臺灣文化或民俗藝術、工藝史等相關跨域研究論文。
 - 3. 陳 進獎: 膠彩類藝術創作作品。
- (二) 書畫藝術獎:
 - 1. 傅狷夫獎:相關臺灣書畫之研究論文。
 - 2. 劉延濤獎:水墨或書法創作作品。

四、獎項名額與獎勵

- (一) 林玉山獎: 遴選1名, 頒發新臺幣6萬元及獎牌乙座。
- (二)郭雪湖獎:遴選1名,頒發新台幣5萬元及獎牌乙座。
- (三)陳 進獎:遴選3名,第一名頒發新台幣8萬元及獎牌乙座,第二
 - 名頒發新臺幣3萬元及獎牌乙座,第三名頒發新臺幣1
 - 萬元及獎牌乙座。
- (四)傅狷夫獎:遴選1名,頒發新台幣5萬元及獎牌乙座。
- (五)劉延濤獎:遴選1名,頒發新台幣5萬元及獎牌乙座。

五、加值獎助

- (一) 得獎作品將於史博官方刊物或網路媒體露出。
- (二) 得獎作品提供英文摘要翻譯。
- (三) 得獎作品館方將集結出版得獎作品/論文集。

以上獎助方式將依本館該年狀況決定,請依該年公告為準。

六、辦理時間

「臺展三少年藝術獎」及「書畫藝術獎」逐年輪辦一次,前者以民國偶數年舉辦,後者以民國奇數年舉辦為原則。

(例:109 年舉辦「書畫藝術獎」、110 年舉辦「臺展三少年藝術獎」, 以此類推)

七、徵件與截止日期

每年1月徵件,8月截止。

八、公布時間

每年11 月下旬公佈獲獎名單,並於本館館慶時公開頒獎。

九、得獎作品授權

本館享有永久無償運用獲選論文及作品圖像文字之權利。